

常州星宇车灯股份有限公司

验资报告

天衡验字（2016）00158 号



0000201608000878

报告文号：天衡验字[2016]00158号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验 资 报 告

天衡验字（2016）00158 号

常州星宇车灯股份有限公司：

我们接受委托，审验了贵公司截至 2016 年 8 月 9 日止新增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股本）情况。按照法律法规以及协议、章程的要求出资，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验资资料，保护资产的安全、完整是全体股东及贵公司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对贵公司新增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股本）情况发表审验意见。我们的审验是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602 号——验资》进行的。在审验过程中，我们结合贵公司的实际情况，实施了检查等必要的审验程序。

贵公司原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39,650,000.00 元，实收资本（股本）为人民币 239,650,000.00 元。根据贵公司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和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股东会决议，贵公司本次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36,505,232.00 元，通过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的方式募集，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76,155,232.00 元。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1231 号《关于核准常州星宇车灯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获准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67,811,935 股新股的人民币普通股。本次发行采用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的方式进行。最终确定的非公开发行股份数量为 36,505,232 股，每股发行价 41.09 元。经我们审验，截至 2016 年 8 月 9 日止，贵公司已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36,505,232 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壹拾肆亿玖仟玖佰玖拾玖万玖仟玖佰捌拾贰元捌角捌分（1,499,999,982.88 元），扣除本次发行费用人民币贰仟贰佰玖拾伍万肆仟元整（含税 22,954,000.00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壹拾肆亿柒仟柒佰零肆万伍仟玖佰捌拾贰元捌角捌分（1,477,045,982.88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加上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费用可抵扣的增值税进项税额 1,299,283.02 元，合计人民币壹拾肆亿柒仟捌佰叁拾肆万伍仟贰佰陆拾伍元玖角（1,478,345,265.90 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股本）人民币叁仟陆佰伍拾万伍仟贰佰叁拾贰元整（36,505,232.00 元），新增资本公积人民币壹拾肆亿肆仟壹佰捌拾肆万零叁拾叁元玖角（1,441,840,033.90 元）。

同时我们注意到，贵公司本次增资前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39,650,000.00 元，实收资本（股本）为人民币 239,650,000.00 元，已经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截至 2016 年 8 月 9 日止，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人民币 276,155,232.00 元，实收资本（股本）276,155,232.00 元。

本验资报告供贵公司申请办理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变更登记及据以向全体股东签发出资证明时使用，不应被视为是对贵公司验资报告日后资本保全、偿债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等的保证。因使用不当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验资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及本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本页无正文，为常州星宇车灯股份有限公司 天衡验字（2016）00158 号报告签字页)

附件：1. 新增注册资本实收情况明细表

2. 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股本）变更前后对照表

3. 验资事项说明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6 年 8 月 9 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

田业阳



中国注册会计师：

朱艳



常州星宇车灯股份有限公司

新增注册资本实收情况明细表

截至2016年8月9日止

被审验单位名称:常州星宇车灯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新增注册资本的实际出资情况										
股东名称	认缴新增注册资本	货币	实物	知识产权	土地使用权	其他	合计	其中:新增实收资本		
								金额	占新增注册资 本比例	其中:货币出资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东	36,505,232.00	1,478,345,265.90	-	-	-	-	1,478,345,265.90	36,505,232.00	100.00%	36,505,232.00 100.00%
合计	36,505,232.00	1,478,345,265.90	-	-	-	-	1,478,345,265.90	36,505,232.00	100.00%	36,505,232.00 100.00%

注册资本及股本变更前后对照表

截至2016年8月9日

被审验单位名称:常州星宇车灯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股东名称	认缴注册资本			股本			
	变更前		变更后	变更前		变更后	
	金额	出资比例	金额	金额	占注册资本总额比例	金额	占注册资本总额比例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东		0.00%	36,505,232.00	-	0.00%	36,505,232.00	13.22%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东	239,650,000.00	100.00%	239,650,000.00	239,650,000.00	100.00%	239,650,000.00	86.78%
合 计	239,650,000.00	100.00%	276,155,232.00	239,650,000.00	100.00%	276,155,232.00	100.00%

验资事项说明

一、 基本情况

常州星宇车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是于 2007 年 10 月由常州星宇车灯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于 2007 年 10 月 29 日在江苏省常州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变更登记手续，并领取了注册号为 3204002103889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股份公司设立时股本总额为 16,790 万股。

2010 年 2 月，经公司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批准，国投创新（北京）投资基金有限公司以货币资金 3,488 万元对公司进行增资，其中 886 万元作为股本投入，其余 2,602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公司股本总额变更为 17,676 万股。

2011 年 1 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1]45 号《关于核准常州星宇车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 6,00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每股面值 1.00 元，发行后股本总额变更为 23,676 万股。

2011年12月，根据公司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2,800,000.00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39,560,000.00元。新增注册资本以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限制性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方式募集。

2012年12月，根据公司201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的公司章程规定，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197,000.00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39,757,000.00元。新增注册资本以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限制性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方式募集。

2013年3月，根据公司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公司申请减少注册资本人民币67,400.00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39,689,600.00元。

2014年5月，根据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公司申请减少注册资本人民币12,300.00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39,677,300.00元。

2014 年 12 月，根据公司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公司申请减少注册资本人民币 24,400.00 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39,652,900.00 元。

2015 年 5 月，根据公司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公司申请减少注册资本人民币 2,900.00 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39,650,000.00 元。

根据公司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和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股东会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1231 号《关于核准常州星宇车灯股份有限公司非

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核准，公司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36,505,232 股，各特定投资者认购数量如下：

序号	特定投资者名称	认购数量（股）	备注
1	常州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4,867,364	
2	中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3,650,523	
3	安徽中安资本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3,893,891	
4	广发证券资产管理(广东)有限公司	3,650,523	
5	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3,650,523	
6	青岛城投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7,301,046	
7	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	9,491,362	
	合 计	36,505,232	

发行价格为 41.09 元/股，变更后公司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76,155,232.00 元。

二、 新增资本的出资规定

根据贵公司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和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股东会决议，贵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36,505,232.00 元，通过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的方式募集。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常州星宇车灯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1231 号）核准，贵公司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36,505,232 股，各特定投资者认购数量如下：

序号	特定投资者名称	认购数量（股）	备注
1	常州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4,867,364	
2	中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3,650,523	
3	安徽中安资本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3,893,891	
4	广发证券资产管理(广东)有限公司	3,650,523	
5	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3,650,523	
6	青岛城投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7,301,046	
7	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	9,491,362	
	合 计	36,505,232	

发行价格为 41.09 元/股，变更后公司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76,155,232.00 元。

三、 审验结果

截至2016年8月9日止,公司已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36,505,232股,其中:常州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认购4,867,364股,中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认购3,650,523股,安徽中安资本投资基金有限公司认购3,893,891股,广发证券资产管理(广东)有限公司认购3,650,523股,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认购3,650,523股,青岛城投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认购7,301,046股,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认购9,491,362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499,999,982.88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22,954,000.00元(含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加上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费用可抵扣的增值税进项税额1,299,283.02元,合计人民币壹拾肆亿柒仟捌佰叁拾肆万伍仟贰佰陆拾伍元玖角(1,478,345,265.90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股本)人民币叁仟陆佰伍拾万伍仟贰佰叁拾贰元整(36,505,232.00元),新增资本公积人民币壹拾肆亿肆仟壹佰捌拾肆万零叁拾叁元玖角(1,441,840,033.90元)。

2016年8月8日,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已将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扣除承销、保荐费用人民币21,800,000.00元后的余款人民币1,478,199,982.88元汇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其中:汇入中信银行常州新北支行8110501013000490569账户788,373,333.21元;汇入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新北支行32050162843609666666账户689,826,649.67元。

四、其他

1、贵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费用为人民币22,954,000.00元(含税),明细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序 号	项 目	含税金额
1	承销及保荐费用	21,800,000.00
2	验资费用	200,000.00
3	律师费用	954,000.00
	合 计	22,954,000.00

凭证号：320000158942



事务类证明

出具日期： 2016 年 8 月 9 日

证明编号： 05320628436201608090001

致：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兹证明常州星宇车灯股份有限公司与我行的往来业务，列示如下：

序号	名称	截至时间	证明事项
1	常州星宇车灯股份有限公司	2016/08/09 10:09:47	2016年8月8日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往账户32050162843609666666缴入689826649.67，用途为星宇股份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特此证明。

银行经办人姓名：吉敏

银行签章：



第一联：客户联

说明：
1.此证明仅加盖经办机构“资金证明业务专用章”有效，复印、涂改无效；
2.此证明如为多页，加盖骑缝章有效，缺页或多页均无效；
3.此证明不能转让，不得用于质押，不得代替存单（折、卡等）作为取款凭证；
4.此证明仅用于所载明之用途，不得用于其他任何用途，且我行不承担任何形式的担保责任。

银行询证函

编号:

致: 中信银行常州新北支行:

本公司聘请的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正在对本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的资金到账情况进行审验。按照国家有关法规的规定和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要求,应当询证主办券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向贵行缴存的出资额。下列数据及事项如与贵行记录相符,请在本函下端“数据及事项证明无误”处签章证明;如有不符,请在“列明不符事项”处列明不符事项。回函请直接寄至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或者直接交给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业务经办人。

通信地址: 南京市江东中路106号万达商务广场B座19层

邮编: 210019 电话: 025-84711188 传真: 025-84716883 联系人: 田业阳

截至 2016年8月9日止, 常州星宇车灯股份有限公司缴入的出资额列示如下:

缴款人	缴入日期	银行账号	币种	金额	款项用途	备注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6.8.8	8110501013000490569	人民币	788373333.21		
合计金额(大写)		柒亿捌仟捌佰叁拾柒万叁仟叁佰叁拾叁元贰角壹分				

常州星宇车灯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8月9日

结论 1. 数据及事项证明无误。

年 月 日

经办人: 徐晓春 银行盖章:

2. 如果不符, 请列明不符事项。

年 月 日

经办人: 银行盖章:

对公活期存款交易简要明细报表

打印柜员号:	05531517	打印日期:	2016年08月09日			
打印时间:	10:49:59	账号:	32050162843609666666			
户名:	常州星宇车灯股份有限公司		币别:	CNY人民币元		
钞汇类型:	钞	起始日期:	20160808			
终止日期:	20160809					

交易日期	交易流水号	凭证号码	摘要	交易金额	账户余额	积数	备注	
仅供记账使用								
1	20160808	10802600014 70634028864 108	电汇凭证	电子 汇入	68982664 9.67	68982664 9.67	0.00	星宇股份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星宇股份
2	20160808	10200150814 70644176379 019		收费	-10.00	68982663 9.67	0.00	支票工本费-对公
3	20160808	10200150814 70644176379 019		收费	-25.00	68982661 4.67	0.00	支票手续费-对公
4	20160808	10200151514 70649102529 932	现金交款单	自定义	35.00	68982664 9.67	0.00	退费
5	20160809	1060011Z614 70702879060 615		欠费 补收	-300.00	68982634 9.67	0.00	账户维护-普通户账户管理费



业务凭证/客户回单

机构号: 732591

交易日期: 2016-08-09 10:48:32

ABCS20160809C1503036910049N

交易名称: 20251-单位账户明细查询

客户名称: 常州星宇车灯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账号: 8110501013000490569 账户序号:

起始日期: 2016-08-01

终止日期: 2016-08-09

产品名称: A00340000000

币种: 人民币

交易日期 交易码 支取金额(借)

存入金额(贷)

账户余额

摘要

2016-08-08 Y5700

788,373,333.21

788,373,333.21

星宇股份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金 星宇股份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编号 320000000201605260035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0000831585821 (1/1)

名称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106号1907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 余瑞玉 狄云龙 荆建明 汤加全 虞丽新 郭澳 骆竞 宋朝晖 吴梅生 谈建忠 陆以平 陈惠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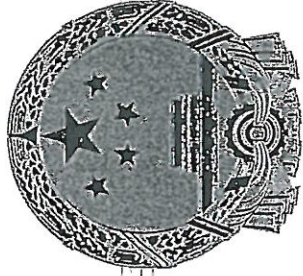
成立日期 2013年11月04日

合伙期限 2013年11月04日至2033年10月31日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16年 05月 26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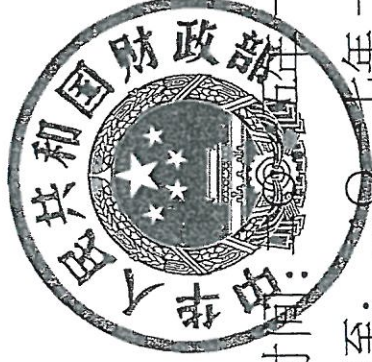


证书序号: 000430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 批准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 余瑞玉



证书号: 40

发证时间: 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九日

证书有效期至: 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九日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主任会计师：余瑞玉

办公场所：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106号万达广场商务楼B座19-20楼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32000010

注册资本(出资额)：1002万元

批准设立文号：苏财会[2013]39号

批准设立日期：2013-09-2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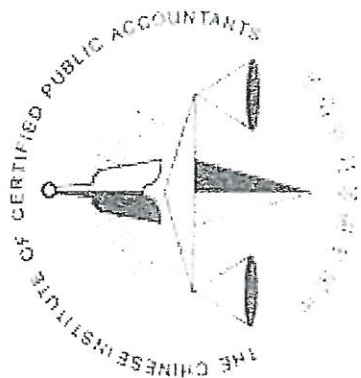


发证机关：

江苏省财政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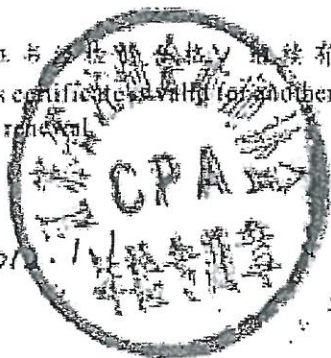
二〇一三年十二月十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 (Full name) 田 阳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72-11-20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江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320106721120121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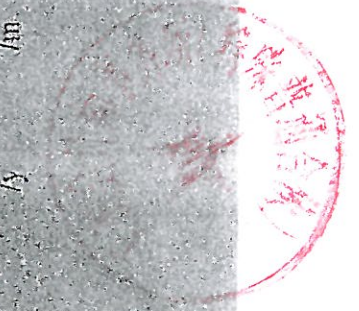


田业阳(320100010013)
您已通过2015年年检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年

月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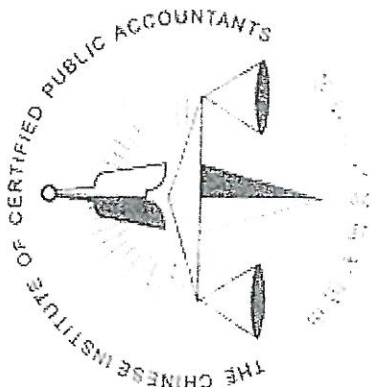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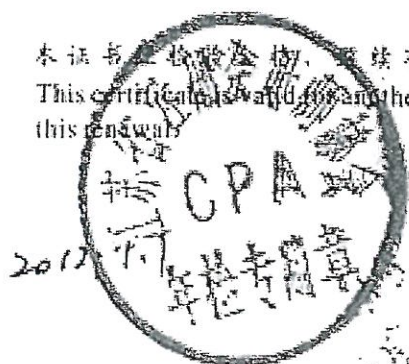
月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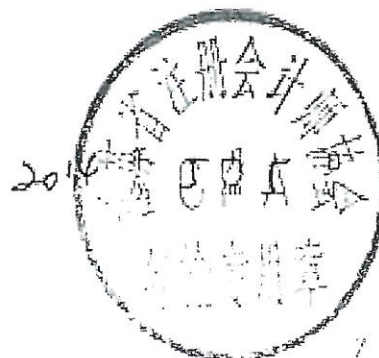
1/16

姓名	朱艳
性别	女
出生日期	1981-06-04
工作单位	江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	320113198106040827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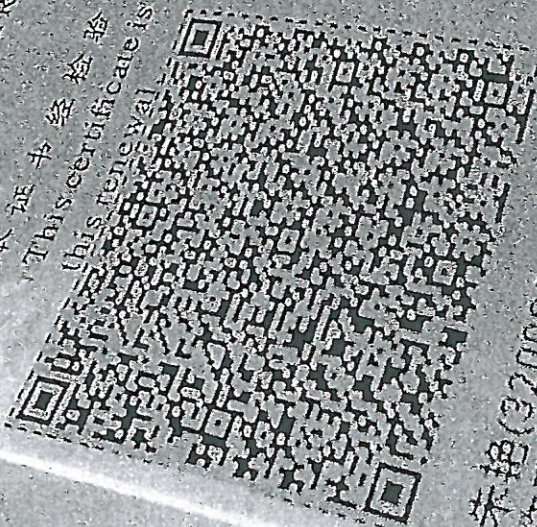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宋艳(320000100106)
您已通过2015年年检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